

我们夫妻离婚了，《离婚协议书》已约定了房屋归我所有，我现在能自己凭《离婚协议书》办理房屋过户手续吗？

不能。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条第二款“按份共有人转让其享有的不动产份额，应当与受让人共同申请转移登记”的规定，需要双方当事人到不动产登记机构共同申请。无法到场的一方当事人，可以委托他人代为申请不动产登记，授权委托书须经公证；若一方不愿意配合或无法联系本人，另一方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，不动产登记机构按照判决结果办理。